联合国 **A**/RES/63/236



大会

Distr.: General 17 March 2009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4(k)

2008年12月22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63/L. 59 和 Add. 1)]

63/236. 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

大会,

回顾其 1978年11月10日第33/18号、1995年10月16日第50/3号、1997年10月17日第52/2号、1999年11月15日第54/25号、2001年12月7日第56/45号、2002年11月21日第57/43号、2004年11月8日第59/22号和2006年10月20日第61/7号决议,以及1998年12月18日第53/453号决定,

又回顾其关于使用多种语文的 2007 年 5 月 16 日第 61/266 号决议,

考虑到法语国家国际组织集中了为数众多的联合国会员国,并推动这些国家 在联合国关注的领域开展多边合作,

铭记《联合国宪章》中鼓励通过区域合作促进联合国宗旨和原则的条款,

又铭记根据在塔那那利佛举行的法语国家部长级会议于 2005 年 11 月 23 日 通过的《法语国家宪章》,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宗旨是协助建立和发展民主,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支持法治与人权,加强各种文化和文明之间的对话,促进相互了解,在各国人民之间建立更密切的联系,通过为促进各国的经济增长开展多边合作活动来加强各国人民的团结,以及促进教育和培训,

欢迎法语国家国际组织为了实现其目标,采取措施加强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 以及同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的联系,

满意地注意到,以法语为共同语言的国家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 2008 年 10 月 17 日至 19 日于加拿大魁北克市举行的第十二次首脑会议上,承诺开展多边合作以实现和平、善治和法治、经济治理和团结、环境、可持续发展和气候变化,并决心共同努力,通过有针对性地采取行动,在这些领域中取得增值效应,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第61/7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1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各专门机构以及联合国其他机构和方案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取得了很大进展,

深信加强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有利于促进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

注意到两组织都期望巩固、发展和加强它们在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领域的现有联系,

- 1. **满意地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¹ 并欢迎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之间 日益密切和富有成效的合作;
- 2. **又满意地注意到**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积极参与联合国的工作,为之作出宝贵贡献:
- 3. **非常满意地注意到**法语国家国际组织依照 2006 年 5 月 13 日和 14 日在加拿大圣卜尼法斯举行的冲突预防与人的安全问题法语国家部长级会议重申的承诺,在预防冲突、促进和平及支持民主、法治和人权等领域采取的举措,并赞扬该组织同联合国合作,在海地、科摩罗、科特迪瓦、布隆迪、刚果民主共和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作出了真正的贡献:
- 4. **欢迎**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在其他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的参与下,在预警和冲突预防等领域展开合作,并鼓励继续落实这一举措,以期拟定切实可行的建议,根据需要推动建立相关的行动机制;
- 5. **感谢**法语国家国际组织近年来采取步骤,促进文化和语言多样性和不同文化和文明之间的对话;
- 6. **赞赏**联合国秘书长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不断作出努力,加强两组织的合作和协调,以此促进它们在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领域中的相互利益;
- 7. **欣见**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同秘书处维持和平行动部加强合作,以期增加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中会讲法语的人员的数目;
- 8. **又**从见通过法语国家第十二次首脑会议做出具体承诺,以处理粮食和能源危机,加强法语国家在维和领域的能力,支持国际金融机构努力制订会员国能够方便采用的准则和守则,动员会员国全面作出努力并表明政治意愿,以批准环境方面的国际文书,并邀请联合国积极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及其成员合作,履行这些承诺;

-

¹ 见 A/63/228-S/2008/531 和 Corr. 1,第二. J 节。

- 10. **欣见**联合国秘书处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处定期地举行高级别会议, 并主张两个秘书处互相参加两组织的大型会议;
- 11. **感谢**秘书长将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纳入他同区域组织首长定期举行的会议之列,并邀请他考虑到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在预防冲突和支持民主与法治方面的作用,继续这样做;
- 12.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继续在选举监测和援助方面 进行协作,并主张两组织加强在这方面的合作;
- 13. 请联合国秘书长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合作,鼓励联合国秘书处的 代表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处的代表定期举行会议,以推动交流信息、协调活 动和确定新合作领域;
- 14. **欢迎**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参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关于布隆迪、几内亚比绍和中非共和国的工作,并大力鼓励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和建设和平委员会继续积极开展合作:
- 15. **邀请**联合国秘书长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协商,采取必要措施,继续促进两组织的合作;
- 16. **邀请**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以及各区域委员会,包括非洲 经济委员会,为此目的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进行协作,确定有利于发展的 协同行动新方式,特别是在消除贫穷、能源、可持续发展、教育、培训、新信息 技术的发展等领域;
 - 17.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 18.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的分项目列入大会第 六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2008 年 12 月 22 日 第 73 次全体会议